

浙财院〔2008〕132号



关于印发《浙江财经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处室：

《浙江财经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暂行规定》经校长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二○○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浙江财经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工作管理暂行规定

毕业论文（设计）是专业教学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本科教学培养目标的重要教学环节，是全面检验学生综合素质与综合能力的主要手段，是认证学生毕业资格和学位资格的重要依据。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管理，不断提高毕业论文（设计）质量，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特制定本规定。

一、毕业论文（设计）的教学目的和基本要求

（一）毕业论文（设计）的教学目的

毕业论文（设计）是培养学生综合地、创造性地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提高分析与解决较为复杂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和严谨求实的工作作风，使学生受到科学研究工作各个环节的实际锻炼，初步掌握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工作或设计工作的初步能力。具体包括：

1、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基础理论、专门知识和基本技能，解决实际问题、独立分析、方案论证、调查研究的能力。

2、培养学生掌握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和文献检索与利用、资料信息获取和分析的能力。

3、培养学生实事求是、谦虚谨慎、严肃认真的科学作风和刻苦钻研、顽强奋发、勇于创新的科学精神。

4、培养学生撰写论文（设计）或设计说明书的能力以及开题报告、论文（设计）答辩的口头表达能力。

（二）毕业论文（设计）的基本要求

1、内容要求

毕业论文（设计）必须在马克思主义、邓小平理论的指导下，针对当前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方面迫切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包括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进行研究，力求体现科学性、思想性和实用性，有利于发挥学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2、质量要求

毕业论文（设计）应遵循理论结合实际的原则，反映运用所学的专业理论与知识解决实际问题和分析问题的能力。

毕业论文要求达到：主题明确、观点正确、材料翔实、论证有力、层次清楚、文字通顺。每篇毕业论文字数一般不少于8000字。

毕业设计要求达到：构思新颖、设计科学完整，有一定的先进性和较强的实用性。毕业设计报告一般不少于25页（400字／页），并附有全套程序。

3、程序要求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必须循序渐进，遵循学校统一规定的工作程序和工作流程，符合基本的程序要求。主要程序包括：（1）论文（设计）的选题，（2）任务书下达，（3）外文翻译，（4）文献综述，（5）论文（设计）的开题，（6）论文（设计）的撰写，（7）论文（设计）的评阅，（8）论文（设计）的答辩，（9）论文（设计）的成绩评定。

4、时间要求

根据各专业学分制培养方案的安排进行，一般安排在最后两个学期，原则上要求学生必须完成或即将完成修读专业毕业规定的课程和学分，才能申请进入毕业论文（设计）阶段，从选题到结题的时间一般不少于16周，其中必须安排4周独立撰写时间。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原则上安排在最后一个学期。

二、毕业论文（设计）的组织领导

1、毕业论文（设计）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二级管理体制，学校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宏观、目标管理，二级学院负责安排本部门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制定计划，落实措施，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2、教务处负责制订学校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规范；制订学校毕业论文（设计）教学方案和工作计划；组织毕业论文（设计）的工作检查，开展全校性毕业论文（设计）评估工作。

3、二级学院负责本部门毕业论文（设计）具体工作。包括本部门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下达；审定本院各专业毕业论文（设计）选题；落实指导教师；成立答辩委员会；制定提高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的措施；组织中期检查；组织“二级评阅”；领导和检查答辩工作；总结本届毕业论文（设计）工作。

4、各二级学院应拟定本部门毕业论文（设计）教学方案，包括选题指导思想、各类课题应完成的教学要求、指导教师力量配备以及对学生的全面培养所采取的措施等。

5、二级学院论文（设计）答辨委员会负责领导和管理本部门的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该委员会由二级学院主管教学院长、教研室主任、学科带头人及有关人员组成。

三、毕业论文（设计）环节内容

（一）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

1、选题必须符合本科专业培养目标要求，体现对专业基本训练的内容，要根据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选择相关领域内有现实价值、理论意义的课题或对某些学术问题进行探讨，以对学生的综合训练、能力培养起到较好作用。

2、选题要考虑学生的专业基础和实际水平，题目范围适宜，难易适度，应是学生在短期内经过努力能基本完成或者可以相对独立地做出阶段性成果的课题。同时要有一定的覆盖面，使学生得到比较全面的训练。

3、毕业论文（设计）题目一般先由指导教师拟定，经教研室主任审定，报各二级学院批准，选题采用“双向选择”，最后由教研室主任确定。学生经申请可以自己提出研究课题，由二级学院根据教师的指导力量进行安排。

4、毕业论文（设计）选题要不断进行更新，原则上每年至少更新三分之一以上的选题。

5、课题确定后，原则上不得更改。学生由于特殊原因确实需要更换原选题，在不影响毕业论文（设计）正常程序的情况下，由学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经指导教师同意，报二级学院批准。

6、毕业论文（设计）一般为一人一题，两人以上合做一个课题时，要分别列出不同要求。

（二）外文文献翻译

本科毕业论文要求规定数量的外文文献翻译（经教务处批准的特殊专业，外文文献翻译可不做要求），翻译的外文文献应主要选自学术期刊、学术会议及其他相关材料，应与毕业论文（设计）主题相关，并列入毕业论文（设计）的参考文献。中文译文的基本撰写格式参照《浙江财经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执行。

（三）文献综述

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应完成文献综述。文献综述要围绕毕业论文（设计）主题对文献的各种观点作比较分析，在逻辑上要合理，内容要切题，可以按文献与毕业论文（设计）主题的关系由远而近进行综述，也可以按年代顺序综述，也可按不同的问题进行综述，还可按不同的观点进行比较综述。文献综述的具体写作要求参见《关于毕业论文（设计）文献综述的写作要求》。

（四）开题报告

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必须完成开题报告，未完成开题报告，不得安排论文（设计）写作。开题报告应包括如下内容：论文（设计）选题的依据（选题的目的和意义、该选题国内外的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主要参考文献等）；论文（设计）的主要研究内容及预期目标；论文（设计）的主要研究方案（拟采用的研究方法、准备工作情况及主要措施）；论文（设计）研究工作进展安排等。开题报告格式由学校统一制定，参见《浙江财经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开题报告》格式要求。

（五）毕业论文（设计）的撰写

毕业论文（设计）资料一般应包括：①封面；②摘要（中、英文）；③关键词（中、英文）；④目录；⑤正文；⑥参考文献；⑦附录（可选）。毕业论文（设计）撰写格式详见《浙江财经学院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

（六）毕业论文（设计）的评阅

学生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后，须通过“二级评阅”获得答辩资格，不取得答辩资格者不得进入答辩环节。“二级评阅”即先由指导教师评阅，再由非指导教师（由二级学院安排）评阅。指导教师评阅不及格者，不取得答辩资格；非指导教师评阅不及格者，报二级学院审定，经认定为不及格者，不取得答辩资格。

（七）毕业论文（设计）的答辩

1、各二级学院论文（设计）答辨委员会下设若干个答辩小组，每个答辩小组人数以3-5人为宜，成员应由具有讲师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学位、有较高业务水平和科研工作经验、思想作风好、工作责任心强的教师担任，也可聘请外单位副高以上职称人员参加我校的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

2、答辩小组在答辩前，应对学生完成的毕业论文（设计）的文档、图纸及软、硬件成果进行验收，答辩时应根据课题涉及的内容及要求，以有关基本概念、基本理论为主，进行提问，按《浙江财经学院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的基本程序》进行答辩。

3、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完毕，由答辩小组根据“二级评阅”意见及学生的答辩情况，综合评定每个学生成绩，给出评语，并对教务处下发的有关毕业论文（设计）表格认真、公正填写。当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成绩在答辩小组成员间出现重大分歧时，由答辩小组组长提出倾向性意见报二级学院论文（设计）答辩委员会裁定。

4、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学生在校期间具有两次答辩机会，首次答辩不及格者可以申请二次答辩。第二次答辩的时间不得迟于当学期学校放假前一周，具体答辩工作由二级学院自行安排。

5、毕业论文(设计)须独立完成，一经发现是抄袭、代写论文、雷同论文等情况，经二级学院答辩委员会确认，按《浙江财经学院学生违纪处分条例》有关规定处理。

6、学生在校期间，凡在我校认定的国家二级以上（含）刊物上发表的论著及文章，系独立完成且单篇3000字以上，密切结合本专业，由学生本人于答辩规定时间之前一个月提出申请，提供论文（设计）原件，并填写《浙江财经学院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免做申请表》，经指导教师及二级学院审核并报教务处批准后可以免做毕业论文（设计）正文，其它如：开题报告、文献综述、外文翻译等毕业论文（设计）方面的要求仍需完成，可直接参加毕业答辩。

（八）毕业论文（设计）的成绩评定

1、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的成绩实行优、良、中、及格和不及格五级评分制。

2、论文（设计）成绩评定应先由“二级评阅”教师提出初步意见并写出评语，由答辩小组组织答辩后评定，最后由二级学院论文（设计）答辩委员会审定，适当控制“优秀”的比例。

3、成绩评定应根据学生专业知识的掌握程度、文献的收集和综述能力、科学研究能力、研究成果的学术价值及答辩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具体评分标准参见《浙江财经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分参考标准》。

四、毕业论文（设计）对指导教师和学生的要求

（一）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

1、毕业论文（设计）一般应选派具有讲师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学位、有较高业务水平和科研工作经验、思想作风好、工作责任心强的教师担任。为保证论文（设计）指导质量，每位教师指导论文（设计）的数量应适宜。

2、指导教师应抓住关键，及时指导，因材施教，严格要求，注意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培养学生独立工作能力。

3、论文（设计）指导教师的主要职责是：

（1）指导学生正确选题，提出明确要求，制定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和工作计划。

（2）介绍参考书目，指导文献检索和文献综述写作；审阅外文翻译；审阅学生的论文（设计）计划；指导学生拟订论文（设计）写作提纲。

（3）向学生传授论文（设计）写作的基本技巧和撰写基本规范。

（4）定期深入调查，解答问题，作好指导纪录。

（5）审阅论文（设计）初稿，指出不足，指导学生进行修改，写好正稿。

（6）对所指导的论文（设计）提出评分意见，写出评语初稿。

（二）毕业论文（设计）的学生要求
　　1、学生应充分认识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重要性，学生本人应对工作的质量负责，有高度的责任感，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面完成毕业论文（设计）的各项工作，争取优异成绩。

2、学生在接到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书后，在领会课题的基础上，进一步了解任务的范围及涉及的素材，应向指导教师提呈调查研究提纲，查阅、收集、整理、归纳资料，学生在毕业论文（设计）中都应结合毕业论文（设计）课题进行必要的外文阅读以及完成规定的外文资料翻译和文献综述。

3、学生应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编写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计划，列出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任务所采取的方案与步骤，认真做好论文提纲。

4、学生应主动接受教师的检查与指导，定期向指导教师汇报工作进程，听取教师对工作的意见和指导。

5、学生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中应充分发挥主动性和创造性，树立实事求是的科学作风，严格遵守规章制度，要独立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任务，严禁抄袭。

6、学生在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结束后，应交回毕业论文（设计）的所有材料，对设计内容中涉及的有关技术资料，学生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允许不得擅自对外交流或转让，并协助做好归档工作。

五、毕业论文（设计）的管理

（一）毕业论文（设计） 的检查

1、检查指导教师到岗情况，教师指导情况，课题安排、任务书填写、开题工作的落实和进展情况。

2、检查学生的学习态度、工作进度及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采取有效措施解决存在的问题。

3、每届毕业论文（设计）阶段工作结束后，学校将组织教学督导组对全校的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抽查，并公布抽查结果。

（二）毕业论文（设计）的成绩管理

各二级学院应在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全部结束后，经论文（设计）答辩委员会审定、二级学院院长批准后，填写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成绩审核汇总表，在规定的日期内送交教务处。

各二级学院从每届优秀毕业论文（设计）中评选出10%入选校优秀毕业论文（设计）集。

（三）毕业论文（设计）的工作总结

为了保证毕业论文（设计）的质量，不断提高论文水平，每届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结束后，各二级学院应对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认真做好总结，在规定的时间内送交教务处。工作总结重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本届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概况。

2、与往届相比，所作的主要改革尝试，具体做法及效果。

3、本届毕业论文（设计）是否达到教学要求，在巩固学生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加强基本技能训练等方面的效果。

4、毕业论文（设计）选题的改进情况。

5、在毕业论文（设计）过程中培养学生的探索精神和创新意识情况。

6、从毕业论文（设计）过程中反映出的教学质量情况、存在的主要薄弱环节及对教学工作的建议。

7、本届毕业论文的突出成果。

（四）毕业论文（设计）的档案管理

学生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保管，归档按《浙江财经学院综合档案管理办法》执行，其余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由各二级学院负责保管。

六、其它

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学校2005年141号印发的《浙江财经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本规定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浙江财经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分参考标准

附

浙江财经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评分参考标准

1、优秀

（1）能综合运用所学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全面地、独立完成了毕业论文（设计）课题所规定的各项任务。在整个毕业论文（设计）环节中工作认真负责。表现出具有较强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且在观点上有独特见解。

（2）中心突出、论据充分、论证严密、内容有新意、设计合理，数据可靠，计算科学精确，条理清晰、语句通顺，有较强的表达能力。

（3）专业基础知识扎实，答辩思路清晰，能正确、全面地回答有关问题。

2、良好

（1）能正确运用所学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较好地独立完成毕业论文（设计）课题所规定的各项任务，在整个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中比较认真，并表现出有较好地运用所学的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2）中心明确，论据较充分，内容正确、论证较严密且有一定的新意，设计较科学合理，层次较分明，文句基本通顺，数据及计算基本正确，有较好的表达能力。

（3）答辩思路较清晰、能较好地回答有关问题。

3、中等

（1）能运用所学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在指导教师指导下基本上完成论文（设计）课题所规定的各项任务，并能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毕业论文中的实际问题。

（2）中心较明确、论据成立、论证过程的逻辑性一般，内容基本正确、设计基本科学合理，数据及计算基本正确，层次基本清楚，文句基本通顺，有一定的表达能力。

（3）答辩时，基本上能解答提出的问题。

4、及格

（1）基本上能运用所学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在指导教师指导下，基本能完成毕业论文（设计）所规定的任务，并具有初步的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2）中心基本能体现，论据基本成立，内容基本正确，论证一般，设计基本完整合理。

（3）答辩时，能部分回答提出的问题。

5、不及格

（1）没有掌握必要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未能达到毕业论文（设计）所规定的基本要求，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差。

（2）中心不明确，内容不完整或不完全正确，论证逻辑性差，设计不完整或不合理，文句不够通顺。

（3）答辩时，概念不清，对主要问题无法回答。

（4）有抄袭、作假行为。

|  |  |
| --- | --- |
|

|  |
| --- |
| 阅读：43 次 |

 |
| 【 打印 】  |